

2022年度

常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常德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常德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有：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市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 领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检察院工作。对基层人民检察院相关业务进行指导，研究制定全市检察工作的总体规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3. 依照法律规定对由市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4. 对辖区内的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5. 负责应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6. 负责应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7. 对辖区内基层人民检察院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报省人民检察院。

8. 负责应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9. 接受向市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领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10. 对辖区内基层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11. 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12. 负责全市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13. 协同市委主管部门依照干部管理权限对相关人员进行管理和考核。

14. 领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15. 规划和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16. 负责其他应当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常德市人民检察院机关本级现有 17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新闻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务督察部（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检察技术部、计划财务装备部、政治部（司法警察支队）、机关党委、驻市看守所监察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常德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部门决算包含的主体范围是机关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常德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2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27.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693.9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5.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708.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73.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6.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35.59	本年支出合计	58	5761.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6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939.61
	30			61	
总计	31	7701.00	总计	62	7701.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常德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935.59	5,22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1	0.00	0.00	0.00	0.00	0.00	4.2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31	0.00	0.00	0.00	0.00	0.00	0.31
2010308			信访事务	0.31	0.00	0.00	0.00	0.00	0.00	0.3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3.9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3.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40.95	4,622.88	0.00	0.00	0.00	0.00	1,318.07
20404			检察	5,940.95	4,622.88	0.00	0.00	0.00	0.00	1,318.07
2040401			行政运行	3,623.52	2,881.30	0.00	0.00	0.00	0.00	742.2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20.43	1,494.58	0.00	0.00	0.00	0.00	25.85
2040410			检察监督	247.00	2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50.00
205			教育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94	234.32	0.00	0.00	0.00	0.00	361.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6.92	165.30	0.00	0.00	0.00	0.00	361.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6.72	5.10	0.00	0.00	0.00	0.00	361.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20	16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1.02	5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02	5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30	10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30	10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30	7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19	260.00	0.00	0.00	0.00	0.00	24.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19	260.00	0.00	0.00	0.00	0.00	24.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19	260.00	0.00	0.00	0.00	0.00	24.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常德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61.39	4,726.27	1,035.1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49	1.81	125.68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31	0.31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0.31	0.31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68	0.00	125.68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68	0.00	125.68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93.97	3,784.54	909.44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4,693.97	3,784.54	909.44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3,396.29	3,396.29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9.61	0.00	539.61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46.83	91.91	154.92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11.24	296.33	214.9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01	573.0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4.99	524.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4.79	364.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20	160.2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0.02	30.0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0.02	30.0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30	105.3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30	105.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30	75.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61	256.6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61	256.6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6.61	256.6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常德市人民检察院(本
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2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5.68	125.6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601.07	3,601.0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5.00	5.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3.32	213.3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5.30	105.3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6.61	256.6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27.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06.98	4,306.98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133.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54.47	1,054.4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3.9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361.45	总计	64	5,361.45	5,361.4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常德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306.98	3,486.77	820.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68	0.00	125.6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68	0.00	125.6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68	0.00	125.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01.06	2,906.53	694.53
20404	检察	3,601.06	2,906.53	694.53
2040401	行政运行	2,814.62	2,814.62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9.61	0.00	539.61
2040410	检察监督	246.83	91.91	154.92
205	教育支出	5.00	5.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	5.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	5.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2	213.3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30	165.3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0	5.1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20	160.20	0.00
20808	抚恤	30.02	30.0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0.02	30.02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	18.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	18.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30	105.3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30	105.3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30	75.3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00	3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61	256.6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61	256.6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6.61	256.6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常德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6.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5.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56.40	30201	办公费	102.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68.40	30202	印刷费	1.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5.9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8.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20	30206	电费	20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49.0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30	30208	取暖费	3.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6.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4.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2	30211	差旅费	92.2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6.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10	30213	维修（护）费	8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5.90	30214	租赁费	30.8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01	30215	会议费	6.77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5.10	30216	培训费	25.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6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0.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9.7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2.1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3.89	30229	福利费	22.3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41			
人员经费合计		2,270.89	公用经费合计					1,215.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常德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常德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常德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0.00	0.00	47.58	22.58	25.00	32.42	72.46	0.00	43.78	18.78	25.00	28.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770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01.72万元，增长13.26%，主要是因为年中追加了办案成本补偿1000万的项目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6935.5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227.5万元，占75.3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708.09万元，占24.6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5761.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26.27万元，占82.03%；项目支出1035.12万元，占17.9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361.4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71.48万元，增长27.96%，主要是因为年中追加了办案成本补偿1000万的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306.9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4.7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63.69万元，增长6.52%，主要是因为年中追加了办案成本补偿1000万的项目经费。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306.9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25.68万元，占2.92%；公共安全支出3601.07万元，占83.61%；教育（类）支出5万元，占0.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3.32万元，占4.95%；卫生健康支出105.3万元，占2.44%；住房保障支出256.61万元，占5.9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619.9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306.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9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133.36万元，决算数125.68万，完成年初预算的94.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特殊信息化建设项目已完工的结余金额。

2、公共安全-检察-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年初预算为30.17万元，决算数539.61万元，决算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办案成本补偿1000万的项目经费。

3、公共安全-检察-行政运行支出年初预算2809.9万元，决算数2814.6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会议费5万元。

4、公共安全-检察-检察监督支出年初预算97万元，决算数246.8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办案成本补偿1000万的项目经费。

5、教育支出-进修及培训-培训支出年初预算5万元，决算数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160.2万元，决算数16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18万元，决算数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死亡抚恤年初预算1.02万元，决算数30.0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抚恤金50万。

9、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年初预算75.3万元，决算数7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年初预算30万元，决算数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支出年初预算260万元，决算数256.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正常在职人员减少导致实际开支减少。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0万元，决算数5.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离休费5.1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86.7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70.8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5.1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215.8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4.8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0万元，支出决算为72.46万元，完成预算的90.58%，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2.42万元，支出决算为28.68万元，完成预算的

88.4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接待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1.28万元，增长4.6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案件数增加，接待上级检察机关、全市各区县检察机关、省市县相关部门交流工作和协办案件等业务交流等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22.58万元，支出决算为18.78万元，完成预算的83.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18.78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去年未购置车辆，没有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14.95万元，减少37.4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更新了车辆，维修成本减少，且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8.68万元，占39.5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3.78万元，占60.42%。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8.68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32个、来宾2280人次，主要是接待全省各地检察机关和省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和协办案件等。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3.7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8.78万元，单位本级更新公务用车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主要是用于机要通信、执法执勤和侦查办案等所需公务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年审费和保险费等支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2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15.8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9.7万元，增长4.26%。主要原因是：大案要案增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需求增加，所以年中调整指标保障机关运行。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6.77万元，用于召开案管检察业务考评会议，人数30人，金额0.165万元；召开检察长会议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人数76人，金额0.418万元；召开案件质量讲评会议，人数88人，金额0.484万元；召开全市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会议，人数52人，金额0.286万元；召开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实践基地成立大会，人数26人，金额0.14万元；召开重点工作推进会，人数79人，金额0.4345万元；召开长江船舶污染督促治理专项行动会议，人数49人，金额1.35万元；召开行政检察工作推进会，人数48人，金额0.528万元；召开重大紧急信息报送会议，人数28人，金额0.154万元；召开特约检察院见面会，人数34人，金额0.187万元；召开预算编制会议，人数21人，金额0.1155万元；召开检察技术人员参加公安部能力验证会议，人数20人，金额0.22万元；召开检察开放日会议，人数40人，金额0.22万元；召开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座谈会，人数40人，金额0.22万元；召开“双月讲堂”会议，人数38人，金额0.209万元；召开民事检察工作推进会，人数36人，金额0.198万元；召开听证员聘任会议，人数50人，金额0.275万元；召开公诉人辩论赛会议，参加人员54人，金额1.166万元。

开支培训费25万元，用于开展全市财物省级统管业务培训，人数62人，金额1.58万元；开展全市检察机关刑检业务培训，人数227人，金额11.28万

元；开展辩论赛培训，人数64人，金额8.35万元；网络专题研修班，人数20人，金额2万元；开展民事行政检察业务培训，人数44人，金额1.79万元。

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49.6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40.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74.3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4.3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40.9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6.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6.8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6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4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9.38%。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全年预算数为5361.45万元，执行数为4306.98万元，完成预算的80.33%。坚持以执法办案为中心，依法开展查办案件工作，认真执行《刑法》、《刑事诉讼法》等法律、法规，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做到程序公正、实体公正，为经济发展和百姓生活营造公平、和谐的社会环境。领导全市检察机关依法对民事行政生效裁判实施监督；对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调解进行监督；对民事行政审判人员违法行为及民事行政审判中的违法情形进行监督；对执法活动进行监督；督促行政机关履行职责，支持起诉；负责办理公益诉讼

讼案件。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切实提高办案质量，提升执法公信力，为全市经济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加强检察信息化的顶层设计、科学规划和统筹建设，全面建成电子检务工程并投入使用，大力推进“全业务智慧办案、全要素智慧管理、全方位智慧服务、全领域智慧支撑”，推动检察工作与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的深度融合。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2年度的预算执行进度比去年低，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办案成本补偿等项目经费，部分项目周期较长，一年的时间不能完工，需要第二年继续使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补助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指检察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干警教育培训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用于未归口社保的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性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购房补贴（项）：指1998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

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种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及其他费用。

